

证券代码：002920

证券简称：德赛西威

公告编号：2024-035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德赛西威”）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需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职工代表监事通过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

公司于2024年5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经与会职工代表民主表决，一致同意选举段拥政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附件。

职工代表监事段拥政先生将与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与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一致。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关于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

特此公告。

附件：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5月16日

附件:

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段拥政，男，汉族，本科。2010年9月至2015年6月，任德赛西威董事；2015年6月至2018年12月，任德赛西威副总经理，兼技术中心总经理、智能驾驶辅助事业单元总经理；2019年1月至2019年9月，任德赛西威副总经理，兼智能驾驶辅助事业单元总经理、供应链管理中心总经理；2019年10月至2020年3月，任德赛西威副总经理，兼任智能驾驶事业部总经理、供应链管理中心总经理；2020年4月至2023年12月，任德赛西威副总经理，兼任智能驾驶事业部总经理；2022年7月至2023年12月，监管行政总务模块；2024年1月至今，任德赛西威学习发展中心负责人，监管行政总务模块。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段拥政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和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